



四川水电集团
SICHUAN HYDROPOWER GRO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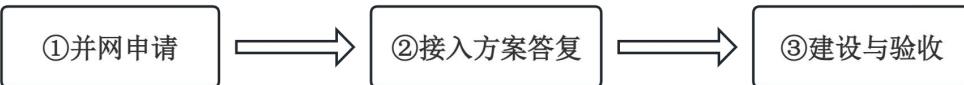
四川水电集团(电气)
96598
24小时客服热线
12398

分布式光伏并网业务办理告知书（自然人户用）

尊敬的电力客户：

欢迎您到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_____公司办理分布式光伏并网业务！为了方便您办理业务，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

一、业务办理流程



二、业务办理说明

1. 并网申请

► 您需提供以下申请资料：

- 申请人有效身份证件：（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军（警）士证、护照或公安机关户籍证明等）。
- 房屋产权所有证（或购房合同）或其它证明文书（乡镇及以上政府出具的房屋使用证明）。
- 物业或业主委员会同意建设分布式光伏的证明材料（对于住宅小区居民使用公共区域建设的需提供）。
- 委托他人办理需同时提供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项目备案信息：您自行到备案机关办理项目备案的，需提供项目备案文件；如您委托供电企业代为办理项目备案，您在提交并网意向申请时，请一并提供分布式光伏项目代理备案相关信息。对于委托我公司代办备案手续的，我公司将按照与属地备案机关商定的频次，定期集中向政府部门备案，备案完成后供电企业将正式受理您的并网申请。在我公司完成代理备案前，可能存在您的项目拟接入台区可开放容量被其他项目占用情况，若完成备案时项目拟接入台区已无可开放容量，我公司将及时向您告知，并请您确定是否进行排队登记。
- 根据申请材料内容完整性和规范性情况，我们将于 2 个工作日内向您出具受理通知书，或不予受理的书面通知，或一次性书面告知需补充的材料。
- 自然人光伏项目的申请主体应与房屋产权人保持一致。第三方公司租赁居民屋顶建设的，按照非自然人分布式光伏项目办理。

2. 接入方案答复

► 在受理您的并网申请后，我公司将按照与您约定的时间，到现场与您确认是否具备接入条件。对于具备接入条件的，我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为您免费制定并答复接入系统设计方案。若您项目所在区域电网，因可开放容量不足等原因，暂不具备接入条件的，我公司在勘查意见单中注明不可接入的原因，并根据您的意愿纳入排队登记。

► 接入方案中将明确产权分界点（公共连接点）。

3. 建设与验收

► 请您在取得我公司出具的接入系统设计方案后，自主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施工单位实施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工程。工程应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技术及安全标准。

► 逆变器等设备选型应符合国家和电力行业标准规定，满足电力运行数据采集、并离网控制，以及发电功率柔性调节的要求，且应当实现“可观、可测、可调、可控”（逆变器需完成耐频耐压等涉网性能型式试验，试验报告由具备 CNAS/CMA 资质或同等资质能力的第三方机构出具）。为保障电网系统稳定及您的设备安全，并网的分布式光伏应当按照调管关系接受相应平台的远程调控或智能装置就地调节，禁止擅自设置或预留任何外部

控制接口。如您为分布式光伏项目配套储能装置，则针对光伏逆变器的远程调控和就地调节可优先通过调节储能进行等效替代。

►工程实施完成后，请您向供电企业申请并网验收，我公司将在8个工作日内安排工作人员上门为您进行并网验收调试。对于并网验收合格的，调试后直接并网运行；对于并网验收不合格的，我公司将提供整改方案，直至并网验收通过。在正式并网前，我公司与您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相关合同，约定相关方的权利和义务，并由我公司完成相关计量装置的安装。

4. 其他告知事项

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产权分界点（公共连接点）是双方运行维护管理以及安全责任范围的分界点，产权分界点我公司将与您在《购售电合同》中约定。

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直接、间接或变相指定客户受电工程的设计、施工和设备材料供应单位。可登录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信用能源网站 <https://xyny.nea.gov.cn/publicity> 查询具备资质的设计、承装（修、试）单位。

请您对我们的服务进行监督，如有建议或意见，请及时拨打96598客户服务热线，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